

中共汉源县委文件

汉委〔2021〕316号



中共汉源县委 关于张小川、柳丽娅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党委，县委各部委，县级各部门党组（党委）：

县委同意：

张小川同志任汉源县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、政治部主任。

免去：

柳丽娅同志汉源县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职务。



2021年9月23日